

聖人

方濟・沙雷氏

FRANCIS OF SALES

(1567-1622)

I. 早年生活與學習

方濟是家中長子，有五個弟弟，生於法國薩瓦(Savoy)一個貴族家庭。他在帕多瓦(Padua)修習法律時，經歷所謂的靈性之黑夜，感到極度沮喪，以為自己將下地獄，永遠喪亡。他在聖母像前祈禱，許諾永遠守潔德。如此，這些考驗便離他而去。他在 25 歲於帕多瓦大學取得法律博士學位。這個年青律師返回法國後，父親希望他成為參議員，但他拒絕，也不願意接受父親為他安排的婚事。然後，他對父親說，他自小便希望成為司鐸，並早已發了獨身願。

天主的司鐸

領受會衣後，尚未晉鐸的方濟到瑞士日內瓦教區(Geneva)出任主教座堂監理。1592 年 12 月 18 日，25 歲的方濟領受鐸職。

日內瓦湖(Lake Geneva)南岸的沙布萊省(Le Chablais)是加爾文主義的重要陣地。方濟神父與表兄主教座堂議員類斯・沙雷氏神父(canon Louis de Sales)勸服他們重投基督信仰。方濟的父親博伊西先生(Monsieur de Bois)懇求總主教格尼埃蒙席(Mgr. Granier)別讓他的兒子負起這種危險使命。主教聆聽他的憂慮，表示同情，但也擔憂會失去一個聖善的司鐸。兒子方濟態度堅決，懇求說：「主教閣下，請堅持啊。」他還提醒總主教，手扶著犁而往後看的，不適用於天主的國。最後，他在異端者當中，滿懷熱忱地履行他的使命。

方濟在加爾文主義者的地區非常勞苦地工作。他對抗異端，教授青年和長者要理，重建教堂，編寫小冊子，並用人手抄寫，派發給人們閱讀。他把這些手抄的天主教信仰小冊子放在基督教家庭的門邊。漸漸地，天主降福他的工作。越來越多人前來聽他宣講，然後皈依。他友善純真、富於忍耐和同情，提出明晰和無可反駁的論點。他經常說：「如果你要捉蒼蠅，一匙蜜糖勝於一百桶酸醋。」「明智地保持緘默勝於沒有愛德地大發偉論。」在這四年間，他面對許多困難，在區內四處奔走，多次幾乎性命不保，但成功地使 70,000 個加爾文主義者皈依，最後更樂見所有天主教堂再次開放給信友舉行崇拜。有些基督教牧師看見他如此成功，非常忿怒，更僱用殺手暗殺他，但沒有得逞。

主教

年邁的格尼埃主教感到力不從心了。他希望有個輔理主教，並相信方濟神父是最合適的人選。可是，方濟堅拒出任主教，並對格尼埃蒙席說：「你有許多神父，任何一個也比我勝任。」許多人懇請方濟接納任命，他拒絕了一段時間。最後，他相信這是天主的旨意，答應出任輔理主教，當時只有 32 歲。

格尼埃主教於 1602 年逝世，聖方濟接任，展開二十年卓越的主教生涯。他堅持起居飲食和衣著保持樸素，為能更有效地援助貧苦者。他滿懷熱忱，即使那些位於阿爾卑斯山、難以抵達的偏遠堂區也會探訪。他在各處宣講、聽告解、改革修道團體、以簡潔的用語教授青年和長者要理，並為教區內的神職人員舉行週年會議。在舉行這些會議時，他特別強調講道應簡短直接，不加渲染，因為「你說的越多，別人記得的越少」；他還說：「要說得好，只須好好去愛。」

適合大眾的靈修

他藉著多方面的活動教育基督徒，讓他們明白神修是適合各式各樣的人。他完全投身牧者使命，在簡樸的人面前成為簡樸的人，與基督教徒討論神學，為渴望服侍基督的人介紹「獻身生活」，向他們講論天主之愛的奧秘，用心使神修生活切合平信徒，並使敬禮祈禱成為愉快和使人嚮往的經驗。

這位日內瓦主教也著有大量書函，並撰寫多本神修經典，分別為《虔誠生活入門》(*Introduction to the Devout Life*)、《論天主的愛》(*Treatise on the Love of God*)及《神修講道》(*Spiritual Conferences*)。其中，《論天主的愛》及《神修講道》是寫給他與聖婦方濟加·尚達爾(*St. Jane de Chantal*)於 1607 年創立的聖母訪親女修會，而《虔誠生活入門》是特別針對平信徒而撰寫，至今仍發揮影響，就像初寫成時一樣。聖方濟認為：「如果說任何一種生活方式有礙虔敬，則是異端。」

會祖方濟

方濟指導的告罪者之一，就是方濟加·尚達爾(*Madame Jane Frances de Chantal*)。她是個寡婦，育有四個子女，渴望聖德，認為方濟·沙雷氏神父是位出色的神師。尚達爾身邊的幾個虔敬婦女也渴望聖善生活，方濟主教建議她們成立修道團體，甚至為她們買了一座小房子。首批成員為方濟加·尚達爾、查洛蒂·布查德(*Jeanne Charlotte de Brechard*)、積琪蓮·法弗(*Jacqueline Favre*)及積琪蓮·科思特(*Jacqueline Coste*)。新修會稱為「聖母訪親女修會」(*Sisters of the Visitation*)，因為她們藉著探訪窮人，效法聖母為依撒伯爾帶來喜訊。修會人數日漸增加，不久便在法國其他地區開設修院。她們探訪窮人和病人，給他們物質援助和精神安慰。最後，教廷決定修女應留在修院，不應到處進行探訪。主教很失望，但服從教廷的決定。

方濟主教遭抹黑

方濟主教接納一位美麗但名聲不好的女青年貝洛特(Bellot)加入安錫(Annecy)的聖母訪親修院，招致許多人的閒話，甚至有人偽造一封方濟主教寫給貝洛特的信，暗示主教愛上她。方濟問心無愧，因此保持平靜。偽造信件的人在 1617 年病重後，承認他的罪行，請內穆爾公爵(Duke of Nemours)代為懇求主教寬恕他。

溫良

聖方濟·沙雷氏親切、友善和溫良地對待任何人，包括迫害他的加爾文主義者、無禮的乞丐、多言的婦女及不喜歡他的人。他被稱為「和善的聖人」、「最溫良的聖人」、「愛德專家」、「最富人情味的聖人」、「最討人喜歡的聖人」。

律師佩利特(Pellet)抓緊每個機會侮辱和誹謗方濟，甚至在聖母訪親修院大門大字標題貼上「日內瓦主教之妻妾」。一天，方濟遇上這個律師，並對他說：「你怨恨我，用盡各種方法破壞我的名聲……你知道嗎，即使你挖掉我一只眼睛，我仍會用餘下的一只眼睛真誠注視你。」他的表兄類斯·沙雷氏曾問他說：「你不生這個律師的氣嗎？」方濟答說：「當然生氣，我血脈沸騰，但經過 22 年的自制、自我省察和掙扎，我已學懂控制我的怒氣。」

人文精神

以下是聖方濟·沙雷氏實踐的人文精神，他熱愛和欣賞的事物為：

- 大自然，並接納人性的價值和良善。他欣賞大自然，觀察雀鳥和蜜蜂，在美麗的景物和美好的大自然，看見造物主的美。
- 藝術和美的表達，例如畫和詩歌。
- 優美的風格：「用不適當的方法述說美好的事物，只會徒勞無功。不要多言，只要說得好，便可成就許多事。」難怪他成為作家的主保！
- 音樂：方濟承認，他對音樂認識不多，不會唱歌，但喜歡音樂。他在《論天主的愛》寫道：「兩年前，我還在米蘭，在一個年青婦女的修院聽到修女的歌聲，是那麼悅耳，比任何聲音還要美妙，無可比擬……」
- 人情味：他認為人性之愛與天主之愛沒有衝突。據說聖方濟·沙雷氏曾為一個不懂寫作的青年撰寫情信，表達他對女友的愛。

與世長辭，光榮列品

方濟在里昂市生活時患了重病，醫生按當時的醫學技術，採用痛苦的療法。當清楚知道他無法救治後，他領受臨終聖事。這位良善的主教出於愛德，希望把身體留作醫學研究，心臟則送往聖母訪親女修會的母院。方濟·沙雷氏為光榮天主和拯救人靈而耗盡精力，在 1622 年 12 月 28 日逝世，享年 55 歲。

He was canonized in 1665 by Alexander VII and declared a doctor of the church in 1877 by Pius IX. Pius XI declared him the Patron of writers in 1923. At the conclusion of the IV centenary celebrations of his birth, Paul VI gave him the title of *Doctor of divine love*.

教宗歷山七世在 1665 年宣告他為聖人，並在 1877 年獲碧岳九世宣告為教會聖師。1923 年，碧岳十一世宣告他為作家的主保。在他的出生百週年慶典結束時，保祿六世尊稱他為「天主之愛的聖師」。

方濟沙雷氏與鮑思高神父

聖若望·鮑思高參加準備晉鐸的退省時，在寫下九個決志後，寫道：「聖方濟·沙雷氏的愛德和溫良是我的指引。」(BM I, 385)為方濟·沙雷氏撰寫傳記的作者指，他生性易怒急躁，經過多年耐心的努力後，他才成為親切、友善、溫良的聖人。

慈幼會會憲第 17 條為：「會士在聖方濟沙雷氏的人文主義薰陶下，雖然知道人有弱點，但更深信人富有本性和超性的潛力。會士欣賞現世的價值，絕不長嘯短嘆，或對自己的時代抱消極的態度：他會辨別善惡，擇善固執，尤其是那些為青少年所喜好的事物。身為傳報基督的喜訊者，他當然常常喜氣洋洋。他把這喜樂散播給人，並教他們培養基督徒生活中固有的喜樂，且學習以歡欣的心態面對人生：『讓我們懷著神聖的喜樂事奉天主吧。』」

鮑思高神父清楚明白，他的追隨者在服務青年時，需要一個溫良親切的楷模。因此，他選擇聖方濟·沙雷氏為他們的模範。這位青年良友稱他的修會為「聖方濟沙雷氏會」(The Society of St. Francis of Sales，中譯為「慈幼會」)，稱他的神子為「沙雷氏會士」(Salesian，中譯為「慈幼會會士」)。在 1947 年舉行的第十六屆全會代表大會，修會名稱加上「聖若望鮑思高」，因此慈幼會的縮寫由「S.C.」改為「S.D.B.」。

重要日期

聖方濟·沙雷氏

1967 年	生於法國薩瓦
1592 年	晉鐸
1602 年	晉陞主教
1607 年	創立聖母訪親女修會
1622 年	與世長辭
1665 年	榮列聖品

1877 年	榮列教會聖師
1923 年	作家的主保
1967 年	天主之愛的聖師